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

2022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拟订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行业管理。

2、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廉租住房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3、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

4、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

5、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

6、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7、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8、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指导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风景名胜的发展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组织协调国家级、自治区级风景名胜区申报工作，负责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遗产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工作。

9、承担规划村镇建设、指导全区村镇建设的责任。

10、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

11、承担城镇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

12、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

13、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4、宁夏工程建设标准管理中心承担制定自治区地方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建筑标准设计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审核地方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通用建筑标准设计文件等；

15、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指导各市县节能墙改机构绿色建筑、节能墙改、建筑产业化等业务工作，承担全区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评价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承担新型墙体材料认证和推广工作，对各市县墙材专项基金征收、返还、使用工作进行监督和管理等。

16、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方面的方针、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全面负责全区建设工程的概算、预算及劳动定额和费用定额的测定、编制、修订、补充、解释与管理；负责全区造价员执业资格的注册、考核、发证、继续教育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监督管理等；

17、宁夏建筑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负责研究建设行业执业资格注册管理政策、法规，制定本区管理制度和发展规划；负责全区建设行业各类执业师执业资格考前的报名、资

格审核工作；负责全区各类建设执业师注册登记、资格复审、注销变更等工作；负责全区各类建设执业师的注册管理、继续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负责建立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执业技术人才库工作，并提供相关服务；研究贯彻国家建设工程社会保障费筹集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规定等，制定本区建设工程社会保障费筹集管理办法和工作规划；负责建筑工程劳动保险基金的拨付和管理等工作。

18、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负责研究制定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投标政策，对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投标活动开展技术服务和业务指导检查，探索创新招投标方式，推行电子招投标等。对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重点项目工程报建、招标申请、公告发布、招标文件等资料的备案核准和存档，以及施工、监理、项目班子人员变更的登记及建造师注册证押证、退证工作；对招投标过程的程序进行符合性检查；收退投标保证金等。

19、宁夏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政策、法规和标准；按照有关规定审核、办理施工许可证；对全区建筑业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认证、年检工作；组织全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执法巡查；负责全区各市、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相关专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资格考核和业务指导；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施工企业质量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业资格人员、“三类”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岗位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检测单位资质管理

以及从业人员的质量保证体系和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指导全区预拌混凝土和混凝土构件质量工作，负责预拌混凝土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资质初审工作；协助宁夏建设稽查中心对全区建设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部门预算包括：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预算、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2. 自治区建筑标准设计办公室
3. 自治区建筑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4. 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5. 自治区建筑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
6. 自治区建设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7. 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有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6个。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488.63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8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57	875.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9.25	199.2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390.71	390.71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7026.18	7026.18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436.58	436.58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38	90.38	
		(二十一)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488.63	本年支出小计	9118.67	9118.67
	二、上年结转	1630.04	二、年末结转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0.04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118.67	支出总计	9118.67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合 计			9118.67	4928.63	4190.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0	237.18	237.18		-64.62	-21.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59	71.10	71.10		-3.49	-4.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01	378.19	378.19		-72.82	-64.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527.55	189.10	189.10		-338.45	-64.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3	68.75	68.75		10.82	18.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53	85.36	85.36		1.83	2.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45	45.14	45.14		13.69	4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9	320.44	320.44		-87.05	--2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97.72	116.14	116.14		18.42	18.8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4.56	97.20		97.20	-27.36	-21.97%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7.53	1564.63	1564.63		-122.9	-7.28%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61.65	390.71		390.71	329.06	533.7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9.82	3147.70		3147.70	477.88	17.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5.32	512.05	466.44	45.61	-3.27	-0.6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39.16	397.48	334.36	63.12	-41.68	-9.49%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482.77	470.76	334.09	136.67	-12.01	-2.4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75.00	836.37	717.72	118.65	-38.63	-4.41%
2011308	招商引资	0	100.00		100.00	100	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4.40	90.38		90.38	65.98	270.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4928.63	4428.63	500.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4117.89	4117.89	
30101	基本工资	1083.43	1083.43	
30102	津贴补贴	725.35	725.35	
30103	奖金	822.93	822.9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28.11	328.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19	378.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9.10	189.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11	154.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14	45.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9	7.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44	320.44	
30114	医疗费	19.30	19.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0	44.0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76		493.76

30201	办公费	59.18		59.1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2.80		2.80
30206	电费	13.20		13.20
30207	邮电费	15.85		15.85
30208	取暖费	20.68		20.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42		52.42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		5.5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5.82		25.82
30216	培训费	35.46		35.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3		3.4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1.20		21.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55		20.5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0		39.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06		101.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1		62.81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74	310.74	
30301	离休费	101.45	101.45	
30302	退休费	158.20	158.2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50	1.5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8.63	48.6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6	0.96	
310	四、资本性支出	6.24		6.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4		6.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40	5.80	36.00	0	36.00	3.6	25.50	0	24.55	0	24.55	0.95	48.53	5.50	39.60	0	39.60	3.43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注：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488.63	一、行政支出	6228.5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88.63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6183.57
自治区本级安排	7488.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83.57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45.00
自治区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45.00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2937.10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935.10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35.10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2.00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2.00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15.81
本年收入合计	7488.63	本年支出合计	9181.48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1692.85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1630.04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0.04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62.81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62.81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9181.48	支出总计	9181.48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9181.48	9118.67	9118.67	0	0	0	0	0	0	0	0	62.81	62.81	0	0	0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9181.48	6228.57	2937.10	0	0	0	0	0	15.81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 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9118.6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488.6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488.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630.0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118.6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5.5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9.2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90.7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026.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6.5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0.38万元。

二、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28.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4928.63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720.41万元，下降12.75%。

人员经费4428.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083.43万元、津贴补贴725.35万元、奖金822.93万元、绩效工资328.1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78.19万元、

职业年金缴费 189.1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1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0.44 元、医疗费 19.3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 万元、离休费 101.45 万元、退休费 158.20 万元、生活补助 1.50 万元、医疗费补助 48.6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6 万元。

公用经费 50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9.18 万元、手续费 0.20 万元、水费 2.80 万元、电费 13.20 万元、邮电费 15.85 万元、取暖费 20.68 万元、物业管理费 52.42 万元、差旅费 1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5.50 万元、维修（护）费 4.00 万元、会议费 25.82 万元、培训费 35.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3.43 万元、劳务费 21.20 万元、工会经费 20.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01.0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1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190.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56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1630.04 万元。包括：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2023 年预算 390.7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329.06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和绿色建筑示范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3147.7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477.87万元，增长17.90%。主要用于城乡面貌提升行动等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45.6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0.31%。主要用于工程建设标准管理专项经费及筑科技与产业化工作专项业务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2023年预算63.1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6.76万元，下降9.67%。主要用于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项）2023年预算136.6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6.66万元，下降4.65%。主要用于筑从业管理专项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2023年预算118.6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6.2万元，下降4.97%。主要用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及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及管理专项经费。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2023年预算90.38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65.98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工作。

三、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8.5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9.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43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3.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每年压减因公出国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3.6 万元，主要原因本级调拨一辆公车；公务接待费减少 0.17 万元，主要原因每年压减公务接待费。

四、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2023 年收入总预算 9181.4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488.6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92.85 万元；支出总预算 9181.4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181.4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488.63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6228.57 万元，占 67.84%；事业支出 2937.10 万元，占 31.9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15.81 万元，占 0.17%。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1 个行政单位和自治区建筑标准设计办公室、自治区建筑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自治区建筑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中心、自治区建设招标投标管理中心、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等 6 个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4.9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降低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政府采购预算 1631.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17.1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9386.88 平方米，价值 3386.11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1 辆，价值 307.4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77.8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140.49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3535.74 平方米，价值 801.55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5 辆，价值 78.52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92.78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598.84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5851.14 平方米，价值 2584.56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7 辆，价值 232.76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85.07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541.65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光伏建筑一体化农房试点项目

附件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面貌提升行动(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六大提升行动之一)光伏建筑一体化农房试点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101-一年	项目期	1 年

	期项目		
项目总额		1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 资金 100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农房安全性、抗震性、宜居性明显提升，光伏建筑一体化农房建设户满意度明显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光伏建筑一体化农房应用试点示范项目	2-3 个
	12-质量指标	建设农房达到绿色环保要求	≥90%
	13-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建设任务	2023 年底前
	14-成本指标	需自治区财政落实补助资金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推动农房建设绿色低碳发展	明显提升
	22-社会效益	示范带动农户建设绿色、低碳的新型农房	明显提升
	23-生态效益	项目建设中鼓励应用新技术新材料	增大覆盖面
	24-可持续影响	农房绿色宜居性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房建设户满意度	≥85%

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

附件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面貌提升行动(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六大行动之一)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102-多年期错茬性项目	项目期	2 年	
项目总额	60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25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	0.00

	其他资金	0.00		中央资金	
	结余结转资金	0.00		自治区资金	2500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完善集镇区公共设施建设，镇域内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2021年启动重点小城镇12个，2022年支持实施第二年建设期		12	
		2022年新启动重点小城镇8个		8	
	12-质量指标	镇域内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13-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工程完工率		大于等于80%	
	14-成本指标	2021、2022年倒茬资金18000万元		18000万元	
2023年重点小镇建设资金25000万元		25000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产业发展		明显提升	
		基础完善		明显提升	
	22-社会效益	农民增收		明显提高	
	23-生态效益	绿地覆盖率		大于等于35%	
		生态环保		明显提高	
24-可持续影响	产业不断发展，农民增收持续，就业率提升		明显提升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明显提升	

城市更新暨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附件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面貌提升行动(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六大提升行动之一)城市更新暨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年	
项目总额	1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中央	0.00

	其他资金	0.00		资金	
	结余结转资金	0.00		自治区资金	100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因地制宜补齐县城短板弱项，促进市政设施提档升级，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县城发展质量，更好满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大城市周边县城）		1项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农产品主产区县城）		1项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城）		1项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专业功能县城）		1项	
	12-质量指标	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		100%	
	13-时效指标	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县城功能定位更加清晰，市政设施基本完备。		2025年年底前完成	
	14-成本指标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大城市周边县城）		250万元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农产品主产区县城）		250万元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城）		250万元			
县城市政设施提档升级项目（专业功能县城）		250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因地制宜补齐县城短板弱项，促进市政设施提档升级，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县城发展质量，更好满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补齐县城市政设施短板弱项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增强县城综合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	

垃圾分类治理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乡村创建奖补资金

附件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美丽宜居村庄（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20个重点项目之一）垃圾分类治理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乡村创建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总额		5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 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 资金	50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扩大得到治理和分类治理村庄覆盖面，保持乡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市场化运营、产业化发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创建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		5个	
	12-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质量合格率		高质量完成	
	13-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		2023年底前	
	14-成本指标	创建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评选示范县区5个，每个奖励100万元。		500万元	
	22-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明显提升	
	24-可持续影响	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持续影响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2023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抗震宜居农房改造资金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危房和抗震房改造(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20个重大项目之一)2023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抗震宜居农房改造资金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年		
项目总额	8412.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8412.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8412.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中央资金	4752.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 资金	366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农房安全性、抗震性、宜居性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农房抗震改造户数	≥185 户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22 户
	12-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13-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竣工率	≥80%
		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开工率	100%
	14-成本指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民负担	因地制宜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2-效益指标	22-社会效益	北方地区建筑节能改造	根据实际同步实施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24-可持续影响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期限	拆除重建 拆除重建≥30 年维修加固 ≥15 年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附件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美丽宜居村庄(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 20 个重大项目之一)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总额	20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 资金	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自治区 资金	1000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村庄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改善、村庄服务功能更加完善，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高质量美丽村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建设高质量美丽村庄建设		50 个
	12-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高质量完成
	13-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		2023 年底前
	14-成本指标	2023 年实施建设高质量美丽村庄建设项目共 50 个，每个村庄每年奖补 200 万元		10000 万元
	22-社会效益	产业布局和规划建设水平情况		大幅提升
	24-可持续影响	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		长期影响
3-满意度指 标	31-服务对象满意 度	村民满意度		90%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绿色建筑：在全寿命周期内，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最大限度地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质量建筑。二、历史建筑：是指经城市、县人民政府确定公布的具有一定保护价值，能够反映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它和文物保护单位及不可移动文物的建筑物、构筑物有一定区别，文物建筑是具有一定文物价值的建筑，历史建筑是具有一定建筑价值的建筑。

二、节水型城市：是指具备城市节水机构依法履责、建立城市节水统计制度、财政投入制度等特点的城市。通过推

动节流、开源和循环循序利用并举，提升城市用水效率和节水水平；以城镇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改造、建设为核心，抓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城镇污水再生利用、建筑节能、雨水收集利用等，发挥城市节水综合效益。

三、抗震加固：是为使现有建设工程达到规定的抗震设防要求所采取的增强强度、提高延性、加强整体性和改善传力途径等措施。为使现有建设工程达到规定的抗震设防要求所采取的增强强度、提高延性、加强整体性和改善传力途径等措施。